

103 學年度學雜費調漲蘭潭校區公聽會紀錄

一、時間：103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 時 30 分

二、地點：蘭潭校區國際會議廳

三、主席：吳副校長煥烘 記錄：張智雄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五、主席報告：略

六、註冊組長報告：如 power point 說明，倘有任何意見反應，亦歡迎至在教務處網頁 Q&A 專區反應。

七、建議事項：

1.) 學校經費短促金額如此龐大有沒有想過要如何縮減其他總額龐大項目的費用？

校務基金中會計表 103 學年度服務費用，一般服務款項目總額高達 1 億多，款項如此大。可以說明此費用花費在哪裡？作用在哪裡？服務費用中還有其他項目，為公共服務、專業服務。

謝主計主任答覆說明：

在一般項目的款項主要是以計劃經費為主，所謂的計畫都是學校對外爭取到的計畫經費，這些計畫的經費我們一律歸屬於一般服務費用。此財務報表為所有費用去做歸類，所謂的一般服務皆為沒有辦法分類的費用，皆歸類為一般項目的費用。所以項目總額才會如次龐大。吳副校長補充說明：

基本上學校所支出費用大致分為兩大類，一大類是政府如教育部給的人事費&業務費，皆稱公務預算，年度餘額皆要繳回去，；現在學校實施校務基金，如資本門&政府補助門要用完，經常門及五項收入皆為學校收入，例如動科系附產品外售及水生檢驗所對外檢驗所得淨利。

2.) 主計主任的報告中，近年來資金短絀部份，請問學校近年來是如何填補這缺額，而若這次學雜費調漲成功，學費年收入約多出 750 萬，也是不足以填補這缺口，為何先增加工讀時數，此言並非工讀時數不重要，請問學校近年來是如何填補這缺額？

謝主計主任答覆說明：

基本上都是靠政府補助，以公司型態來說稱為補本，作為校務基金一個基金餘額。因為我們是靠政府補助當作我們的基金餘額，稱為公司股本，學校就是以政府補助填補缺額。

3.) 去年與今年加總可以調漲 1.37%，據我所知，開完公聽會後還要送教育部及立法院審議，通過後才能實施，請問如果通過，最快明年就會調漲嗎？

徐教務長答覆說明：

學校六月六號要報部，不用經過立法院，經教育部審定後，經檢示後才能調，預計六月底，七月初，原則上通過的話，下學期就可以調。

謝主計主任補充說明：

若此次學雜費調整沒通過，下次要調整學雜費就要等到明年這時候。

吳副校長補充說明：

這是教育部的行政財產權，但行政財產權經常受到政治干擾，程序沒走完就不可能調，走完程序送上去也不一定會成功，若一切順利，下學期就會開始實施。

4.) 學校以公司化經營，應開源節流，就以學校裝 LED 看板來說，可以不僅是宣傳校內的事蹟，也可以外租廣告，賺取外資，在這方面可以做改進。

吳副校長答覆說明：

謝謝同學指教，學校也有在這方面進行努力，校長也積極在提出獸醫院診所擴大營業，另外，提出以後建築用電量，都架設單獨電錶，省下來的錢，學校與系所利益分攤，多支出的費用共同分擔，以達成節流的目的。

5.) 關於活化場館部分，以民雄校區游泳池為例，只有少數人受益，關於這部份，是不是沒有實質效益？

徐教務長答覆說明：

活化場館是回應民雄校區對於樂育堂，學生想要在假日開放樂育堂以作休閒用，而因為沒有工讀生故無法開館，各校區有不同情形，開公聽會就是為了匯聚意見，以利於企畫書修改，針對不同校區有不同作法；是否有比較具體的建議。

6.) 活化場館不該單獨偏利於單方面，應搜集民調。

吳副校長答覆說明：

金錢運用的確該考慮最大效益。

7.) 關於系隊使用場地，是否該讓系隊自行支費？

吳副校長答覆說明：

關於場地收費，場地開放於各校區條件應公平，跨校區使用場地部份，有時間限制優先使用，若沒使用其他人當然可以使用場地，額外時間使用場地需付費。

8.) 除了課內活動空間外，課外活動空間不足問題。

吳副校長答覆說明：

各校區綜合大樓社團辦公室都不夠，有的學校會辦社團評鑑，評鑑丙等就沒社團辦公室使用，本校今年也有 159 校在本校舉辦社團評鑑，本校榮獲 2 個優等。

9.) 在蒐集蘭潭校區學生意見後，建議是不是在有經費後也可以改善排球場場地。另外也有學生反應圖書館藏書不足。

吳副校長答覆說明：

若學雜費調漲確定，每系可分到 6 萬經費。另外，蘭潭排球場比新民排球場還慢蓋，摔倒會受傷應該都會受傷。這問題有待與體育室商確。至於藏書不足的問題，我過去當過圖書館館長，本校每年圖書館預算編列 5 千萬，比起一般大學兩百萬不到，學校每年資料庫有 2 千萬，資料庫只有使用權，年度結束，餘額全數歸還。在現在藏書超過百萬，當然與台大比是比不上，圖書館有地下室有密集書庫，歡迎參觀。購買新書大概是出版 3 個月內的，老師出國也可以選購一萬元以下得的新書回報公費。本校圖書分部以學院需要資源分佈。

徐教務長答覆說明：

圖書經費佔系所經費 10%，所以增加系院經費就等於增加圖書經費。改善課外活動空間這部份在原本 10 項經費用途是有的，可再增列，獎學金書券獎部份會蒐集意見，確認是否要增加。

八、散會：103 年 5 月 21 日下午 3 點 0 分。